



检验检测报告

2021-01-032 号 第 1 页共 3 页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送样单位：夏河县自来水公司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检测

夏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

2021 年 4 月 22 日

夏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2021-01-032

结果仅对本次送检样品负责

第 3 页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检测
保存条件	4℃	保质/存期	7天
生产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包装	采样瓶+灭菌袋
受检单位	公安局家属楼 3-501	样品数量	500mL+100mL
送样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样品编号	2021-04-002
收样日期	2021年4月14日	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液体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 值、硫酸盐、硝酸盐氮、氟化物、氯化物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砷、铬（六价）、铁、锰、铜、铝、耗氧量、氨氮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耐热大肠菌群		
检验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5750.4-2006		
评价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		
要求报告日期	2021年4月22日	检验日期	2021年4月14日

检验检测结果: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5	15	符合
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单位）/NTU	1	1	符合
臭和味	无	0	符合
肉眼可见物	无	0	符合
PH 值	7.69	6.5--8.5	符合
铁/(mg/L)	<0.05	0.3	符合
锰/(mg/L)	<0.05	0.1	符合
耗氧量(CD _{Mn})法,以 O ₂ 计)/(mg/L)	1.48	3	符合
氨氮（以 N 计）/(mg/L)	<0.02	0.5	符合
菌落总数/(CFU/ml)	未检出	100	符合
总大肠菌群/(MPN/100ml)	<2	不得检出	符合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者: 王小英

复核者: 王君慧

批准人: 陈红芳



夏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2021-01-032

结果仅对本次送检样品负责

第 3 页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检测
保存条件	4℃	保质/存期	7天
生产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包装	采样瓶+灭菌袋
受检单位	公安局家属楼 3-501	样品数量	500mL+100mL
送样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样品编号	2021-04-002
收样日期	2021年4月14日	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液体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 值、硫酸盐、硝酸盐氮、氟化物、氯化物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砷、铬（六价）、铁、锰、铜、铝、耗氧量、氨氮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耐热大肠菌群		
检验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5750.4-2006		
评价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		
要求报告日期	2021年4月22日	检验日期	2021年4月14日

检验检测结果: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硫酸盐/(mg/L)	15.439	250	符合
硝酸盐氮(以 N 计)/(mg/L)	1.4	10	符合
氯化物/(mg/L)	4.589	250	符合
氟化物/(mg/L)	0.146	1.0	符合
总硬度/(mg/L)	156.1	450	符合
溶解性总固体/(mg/L)	256	1000	符合
阴离子合成剂/(mg/L)	<0.05	0.3	符合
砷/(mg/L)	<0.01	0.01	符合
铬(六价)/(mg/L)	<0.004	0.005	符合
铝/(mg/L)	<0.008	0.2	符合
铜/(mg/L)	<0.02	1.0	符合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单位 (盖章)



检验检测者: 王小英

复核者: 王君慧

批准人: 陈红芳



检验检测报告

2021-01-033 号 第 1 页共 3 页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送样单位：夏河县自来水公司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检测

夏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2021 年 4 月 22 日



夏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2021-01-033

结果仅对本次送检样品负责

第3页共4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检测
保存条件	4℃	保质/存期	7天
生产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包装	采样瓶+灭菌袋
受检单位	农机公司家属楼 3-302	样品数量	500mL+100mL
送样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样品编号	2021-04-003
收样日期	2021年4月14日	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液体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值、硫酸盐、硝酸盐氮、氟化物、氯化物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砷、铬（六价）、铁、锰、铜、铝、耗氧量、氨氮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耐热大肠菌群		
检验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5750.4-2006		
评价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		
要求报告日期	2021年4月22日	检验日期	2021年4月14日

检验检测结果: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5	15	符合
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单位）/NTU	1	1	符合
臭和味	无	0	符合
肉眼可见物	无	0	符合
PH值	8.01	6.5--8.5	符合
铁/(mg/L)	<0.05	0.3	符合
锰/(mg/L)	<0.05	0.1	符合
耗氧量(CD _m)法,以O ₂ 计)/(mg/L)	1.30	3	符合
氨氮（以N计）/(mg/L)	<0.02	0.5	符合
菌落总数/(CFU/ml)	3	100	符合
总大肠菌群/(MPN/100ml)	<2	不得检出	符合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者:王小燕

复核者:王君慧

批准人: 陈红岩



夏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2021-01-033 结果仅对本次送检样品负责 第 3 页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检测
保存条件	4℃	保质/存期	7天
生产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包装	采样瓶+灭菌袋
受检单位	农机公司家属楼 3-302	样品数量	500mL+100mL
送样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样品编号	2021-04-003
收样日期	2021年4月14日	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液体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 值、硫酸盐、硝酸盐氮、氟化物、氯化物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砷、铬（六价）、铁、锰、铜、铝、耗氧量、氨氮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耐热大肠菌群		
检验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5750.4-2006		
评价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		
要求报告日期	2021年4月22日	检验日期	2021年4月14日

检验检测结果: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硫酸盐/(mg/L)	15.390	250	符合
硝酸盐氮(以 N 计)/(mg/L)	1.01	10	符合
氯化物/(mg/L)	4.586	250	符合
氟化物/(mg/L)	0.145	1.0	符合
总硬度/(mg/L)	146.1	450	符合
溶解性总固体/(mg/L)	321	1000	符合
阴离子合成剂/(mg/L)	<0.05	0.3	符合
砷/(mg/L)	<0.01	0.01	符合
铬(六价)/(mg/L)	<0.004	0.005	符合
铝/(mg/L)	<0.008	0.2	符合
铜/(mg/L)	<0.02	1.0	符合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者: 王小英 复核者: 汪君慧 批准人: 陈红芳



检验检测报告

2021-01-035 号 第 1 页共 3 页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送样单位：夏河县自来水公司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检测

夏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

2021年4月22日

夏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2021-01-035

结果仅对本次送检样品负责

第 3 页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检测
保存条件	4℃	保质/存期	7天
生产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包 装	采样瓶+灭菌袋
受检单位	拉镇宏仓九甲路 026	样品数量	500mL+100mL
送样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样品编号	2021-04-005
收样日期	2021年4月14日	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液体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 值、硫酸盐、硝酸盐氮、氟化物、氯化物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砷、铬（六价）、铁、锰、铜、铝、耗氧量、氨氮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耐热大肠菌群		
检验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5750.4-2006		
评价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		
要求报告日期	2021年4月22日	检验日期	2021年4月14日

检验检测结果: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5	15	符合
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单位）/NTU	1	1	符合
臭和味	无	0	符合
肉眼可见物	无	0	符合
PH 值	7.96	6.5--8.5	符合
铁/(mg/L)	<0.05	0.3	符合
锰/(mg/L)	<0.05	0.1	符合
耗氧量(CD _{Mn})法,以 O ₂ 计)/(mg/L)	1.19	3	符合
氨氮（以 N 计）/(mg/L)	<0.02	0.5	符合
菌落总数/(CFU/ml)	未检出	100	符合
总大肠菌群/(MPN/100ml)	<2	不得检出	符合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者: 王小英

复核者: 王君慧

批准人: 陈皓



夏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2021-01-035

结果仅对本次送检样品负责

第 3 页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检测
保存条件	4℃	保质/存期	7天
生产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包装	采样瓶+灭菌袋
受检单位	拉镇宏仓九甲路 026	样品数量	500mL+100mL
送样单位	夏河县自来水公司	样品编号	2021-04-005
收样日期	2021年4月14日	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液体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 值、硫酸盐、硝酸盐氮、氟化物、氯化物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砷、铬（六价）、铁、锰、铜、铝、耗氧量、氨氮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耐热大肠菌群		
检验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5750.4-2006		
评价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		
要求报告日期	2021年4月22日	检验日期	2021年4月14日

检验检测结果: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硫酸盐/(mg/L)	15.360	250	符合
硝酸盐氮(以 N 计)/(mg/L)	0.43	10	符合
氯化物/(mg/L)	4.565	250	符合
氟化物/(mg/L)	0.144	1.0	符合
总硬度/(mg/L)	136.1	450	符合
溶解性总固体/(mg/L)	278	1000	符合
阴离子合成剂/(mg/L)	<0.05	0.3	符合
砷/(mg/L)	<0.01	0.01	符合
铬(六价)/(mg/L)	<0.004	0.005	符合
铝/(mg/L)	<0.008	0.2	符合
铜/(mg/L)	<0.02	1.0	符合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单位(盖章)

2021年4月22日

检验检测者: 王小英

复核者: 王翠慧

批准人: 陈红芳

